

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第二批建筑施工企业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建局，各功能区建设主管部门，各建筑（含市政）施工企业：

为组织做好我市 2024 年度第二批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安全管理人员）考试报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时间、范围和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 9:00—6 月 19 日 17:00。

（二）报名范围。仅限在我市完成工商注册的建筑（含市政）施工企业在职人员报名。

（三）报名方式。由报考企业登录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http://zjt.shandong.gov.cn/>），点击→专题专栏→建设教育与执业资格注册→山东省建设从业人员管理系统，选择“安全管理人员考核报名”，进入后按照报名流程进行报名。

系统操作手册和报名流程可在安全管理人员考核报名页面查看。

二、考试时间、方式和内容

(一) 考试时间。拟于7月18日进行考试，具体时间请随时关注我市住建局官网发布的考试通知。

(二) 考试方式。使用计算机在线答题，现场判定考试成绩。

(三) 考试内容。考题在“山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考试题库”中随机抽取。题型均为客观题，包括单项选择、多项选择和判断三种题型；题量和评分标准见题库上的说明。考试题库在山东省建设从业人员管理系统首页的右上角“文档下载”中查询及下载。

三、报考条件

(一)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

1. 具有相应的文化程度、专业技术职称（法定代表人除外）；
2.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并缴纳不少于一个月社会保险（法定代表人除外）；
3.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二)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B类）

1. 具备有效的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
2.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并缴纳不少于一个月社会保

险；

3.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三) 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C 类)

1. 年龄已满 18 周岁未满 60 周岁，身体健康；

2. 具有中专 (含高中、中技、职高) 及以上文化程度或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并缴纳不少于一个月社会保险，从事施工管理工作两年及以上；

4.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四、报考材料

(一) 通用材料

1. 身份证扫描件 (身份证识别仪录入方式的无需上传)；

2. 本人近期免冠正面电子照片 (要求 jpg 格式，5kb 以上、200kb 以下，身份证识别仪录入方式的无需上传)。

(二) 专用材料

A、B、C 三类人员需要在考试报名系统中上传以下材料：

1. 主要负责人 (A 类)：法定代表人需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总经理 (总裁)、分管安全生产的副总经理 (副总裁)、分管生产经营的副总经理 (副总裁)、技术负责人、安全总监等，需提供企业任职证明扫描件。

2. 项目负责人 (B 类)：一、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可通过考试报名系统自动进行比对，与报考人员信息一致的无需提交

证书扫描件。自动比对未通过的，一级注册建造师需提交证书原件扫描件，二级注册建造师请联系技术服务单位，联系电话：021-62567262。

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需提交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扫描件。

五、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诚信考试。报考企业应提前准备报考材料，尽早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的企业及人员要确保报考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凡有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应试人员考试资格，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考试。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证书的，撤销其证书，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考试。

（二）充分准备，认真参考。本次考试不收取报考企业和个人任何费用，每名应试人员限报1个岗位，1年内只有一次考试机会，不安排补考。请企业及人员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做好报名工作。企业要组织本单位考生认真学习考试题库内容，及时关注主管部门考试通知，督促考生按时参加考试，不得无故缺考。

（三）全面审核，严格把关。报名结束后，将安排对报考材料进行全面网上审核，请企业和报考人员务必仔细阅读报考条件及报考材料全部内容及要求，提前准备报名资料并确保各类扫描件、任职证明等材料规范、准确，避免因上传材料不

符合要求致使审核无法通过。对审核结果存疑的，报考企业需安排专人携带报考材料原件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时间：6月20日9:00--11:30。现场审核地点：泰安市工程建设指导服务中心（泰安市岱宗大街379号）。报名咨询电话0538-6917178，咨询QQ群：782561955。

